



初冬寄畅园 惠宾 摄

谈忆 刻笔

□范心怡

坐在书桌旁的他，百无聊赖。无意间拉出抽屉，看到里面有许多他女儿用过的笔，从“晨光”到“斑马”“三菱”到“得力”“百乐”到“缤乐美”，五颜六色的万国牌笔，陪伴了女儿学习生活的一天天，亲历着女儿人生的大小考试，也见证了女儿的成长。望着这些各式各样、图案繁复的笔，他的眼前似乎闪过与笔的点点滴滴。

时间倒转到他的初中时代，1980年的那个春天，一个20来岁、身穿喇叭裤、留着长头发的青年闯入了他的视野。

那天上午，老师下课离开教室后，那人窜到他所在的教室，压着嗓子喊道：“想不想在笔上刻画？快来，保证惟妙惟肖。”教室里瞬间安静下来，随即泛起叽叽喳喳的议论声。当时钢笔的笔杆、笔帽大多是暗沉的黑色或灰色塑料，没有任何花纹装饰，对于笔的美化当然是同学们乐于去做的事。

有个胆大的男同学，率先将自己朴实无华的钢笔递到那人手中：“帮我刻吧。”只见青年左手执笔，右手刻刀上下翻飞，伴随笔管的微微震颤与碎屑的掉落，一个栩栩如生的孙悟空形象出现了，令众人惊叹不已。没过多久，同学们便与那青年熟络了，争先恐后让他刻笔，图案除了飞奔的骏马、憨萌的兔子、顽皮的猴子、可爱的熊猫，还有《杨家将》中英姿飒爽的穆桂英、《水浒传》中力大无穷的鲁智深、《沙家浜》中机智勇敢的郭建光、《红灯记》中坚贞不屈的李玉和……而他的要求是，刻一支“马良的神笔”。为了凸显图案，同学们为其“染色”——用彩色蜡笔反复涂抹，直至颜色嵌入画中，再用手绢将笔身擦得干干净净。大家手里握着独属于自己的“限定款”笔，别提有多开心了，那支“马良笔”也成了他的最爱。

当然，刻笔是有“代价”的。同学们与青年达成协议：每刻3支笔，就要承担他的一顿午餐，4两白米饭外加番茄炒鸡蛋，或者青椒炒肉丝，抑或宫保鸡丁。一连几天，青年的生意络绎不绝，他靠着自己的手艺，解决了饥肠辘辘的窘境。而同学们呢，在课间总会拿出那些被美化的笔，相互欣赏，甚至攀比，脸上洋溢着得意的笑容。

随着时间推移，全校同学几乎都知道学校来了一位刻笔高手。课间，同学们纷纷拿着笔，排起长队，等待着自己的笔被加工、装饰。刻笔青年应接不暇，脸上却乐开了花，也过上了颇为滋润的生活。可意外终究发生了，两位男同学因为争先刻笔，一言不合动了拳头。学校领导得知此事后，刻笔青年被请出了学校，从此再无音讯。

时光荏苒，40年岁月悄然流逝，但那承载着少年时对美的追求和对美好生活向往的一支笔，始终不曾被他忘却。

寻味雪里蕻

□吴仁山

前些天去朋友公司的食堂吃饭，发现餐桌上有一只大瓷碗中，盛着满满的雪里蕻烧豆腐。雪里蕻青翠碧绿，豆腐雪白粉嫩，蒸腾着丝丝热气，散发着诱人清香。几位客人入座后，竟不约而同地将筷子伸向这道菜，没一会儿就将其一扫而光。

我不由想起从前。20世纪六七十年代，我家住在东亭农村，由于自留田少，冬天自产的蔬菜总是不够吃，因此几乎每年都要腌雪里蕻作为补充，而腌制雪里蕻的过程，就像一场“家庭大作战”，全家老少齐上阵。每年秋冬交替之际，父亲便要上街去农贸市场买回百来公斤雪里蕻，并在房前场地上拉起绳子，将碧绿的雪里蕻搭在上面晾晒。几天后，在阳光和寒风的作用下，雪里蕻叶子变得皱巴巴的，身姿也柔软下来。母亲和祖母取下雪里蕻，装进竹篮背到水井边，一棵棵洗净，然后摊开在竹匾中沥干水分，再洗出一只大缸用来腌菜。祖父负责往缸里码菜，我在一边撒盐，弟弟则跳进大缸里使劲踩踏。“腌菜必须紧实了才好吃。想要腌出好滋味，并且久存不坏，就需要一家人的共同努力。”祖父常这么唠叨。

腌制的雪里蕻10多天后便可开吃。打开缸盖往里瞧，最上面是一层白沫，撇净白沫后，一股异样的清香便散发出来，雪里蕻已由碧绿变作深绿，但摸上去依旧是脆生生的非常鲜嫩。我家常吃的一道菜肴就是雪里蕻烧豆腐。祖母提前一天把雪里蕻用清水泡上，去掉多余的咸味后，洗净切碎，与豆腐一起烹煮。腌过的雪里蕻嚼在嘴里咯吱咯吱的，软糯雪白的豆腐吸饱了雪里蕻的咸鲜，特别下饭。有时候，我家也将雪里蕻与黄豆芽一起炒，或者做成菜蛋汤。这满满一大缸雪里蕻，够我们全家人吃一个冬天。

祖母去世后，母亲成了家里的大厨，而这时候家里的生活也越来越好，雪里蕻的“搭档”又多了蘑菇、肉丝、黄鱼等，黄鱼配雪里蕻的滋味尤其鲜美。后来，我家搬入市中心，也不再腌雪里蕻了，但我忘不了它独有的咸鲜味。老伴知道我喜食雪里蕻，会隔三岔五地从菜市场购买一点，做菜或煲汤。

我原以为雪里蕻只在江南地区有，十几年前出差到辽宁沈阳，一位朋友在当地餐馆请我吃饭，点的第一道菜就是雪里蕻炒牛肉，味道极佳，让我喜出望外。朋友告诉我，雪里蕻也是东北人过冬的看家菜。这位朋友几次来锡，都表示要品尝无锡风味的雪里蕻菜肴，我也遂了他的心愿。后来，我又在四川、河北和山东等地吃到过雪里蕻，虽然各地的烹调方法不同，或炒或炖，风味各异，但见之就觉得异常亲切。特别让我难忘的是，某年春节，我们全家去法国巴黎旅游，在当地一家福建华侨开办的中餐馆吃饭，竟然吃到了雪里蕻炒笋丝，让我惊喜莫名。

我想，秋冬季节在许多人家或餐馆都会出现的雪里蕻，不仅是大自然的时令馈赠，也是人们心中放不下的乡愁！

王安石与“三苏”之间的恩怨探究(上)

□快雪即晴

史海钩沉

历史是“遥远的故事”，也是“人性的镜子”，照见过去，也照亮未来。同列“唐宋八大家”的“三苏”与王安石，在“中国最像文艺复兴的时代”里共绽文学光芒，同时也在朝堂纷争的时代漩涡中交织出一段历史纠葛，即便历经千年岁月，至今仍耐人揣摩。

恩怨未相忘

元丰七年(1084年)，苏轼在从黄州量移汝州的途中将自己的十篇诗文寄往江宁半山园王安石府邸，在书信中表达了系舟秦淮、登门拜访之意。收到苏轼的诗书，王安石十分惊喜，次日便“野服乘驴，谒于舟次”。此后，在苏轼逗留江宁的日子，他们唱和诗词，谈佛论经，甚是开怀。

苏轼曾无感慨地在《次荆公韵四绝》(其四)中写道：“骑驴渺渺入荒陂，想见先生未病时。劝我试求三亩宅，从公已觉十年迟。”4年前的“从公已觉十年迟”之情谊荡然无存。而早在20多年前，苏轼父亲苏洵就在《辨奸论》一文中将王安石诋毁为“囚首丧面”“不近人情”的大奸恶。

倘若没有将个人恩怨裹挟其中，苏洵、苏轼父子行文断不至如此刻薄。那么，王安石与“三苏”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纠葛？

积怨由来久

嘉祐元年(1056年)，益州知州张方平

致书欧阳修荐举苏洵，苏轼和苏辙随父进京。欧阳修时任翰林学士，对“三苏”的才学颇为称叹，不遗余力予以提携。然而，就在苏洵名扬汴京时，他却与王安石结怨以致相互诋毁。张方平在《文安先生墓表》中写道：“嘉祐初，王安石名始盛，党友倾一时……欧阳修亦已善之，一劝先生(苏洵)与之游，而安石亦愿交于先生。先生曰：吾知其人矣，是不近人情者，鲜不为天下患。”北宋叶梦得的《避暑录话》亦记载：“苏明允(苏洵)……因挾其所著书，嘉祐初来京师，一时推其文章。王荆公(王安石)为知制造，方谈经术，独不喜之，屡诋于众，以故明允恶荆公甚于仇雠。”王安石对苏轼、苏辙兄弟亦表现出不以为然的态度，这进一步加剧了苏洵内心的痛恨，借《辨奸论》宣泄胸中愤懑自然也在情理之中了。

嘉祐六年(1061年)，在欧阳修的大力举荐下，苏轼、苏辙兄弟参加了制科考试，苏轼凭借《御试制科策》考人第三等(最高等级)，授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判官；而苏辙因激烈批评时政，被部分考官强烈主张黜落，后因宋仁宗考虑到“求直言而以直言弃之，天下谓我何”，才将其置于四等，授商州军事推官。但当时身为知制诰(起草朝廷诏令文书)的王安石认为苏辙在制策中偏向宰相，专门批评君主，就像西汉时期依附权贵、阿谀奉承的谷永一样，因此拒绝为苏辙撰写制词(任命文件)，这直接导致苏辙留京师，无法赴任。此事犹如嫌隙之上再添一把火，让苏洵与王安石之间的关系雪上加霜。

熙宁二年(1069年)，宋神宗力排众议任命王安石为参知政事，牵动北宋国运的变法大计拉开帷幕，苏轼与王安石的立场分野与恩怨摩擦也进一步显现。

同年二月，苏轼兄弟丁忧服满回京。苏辙被任命为制置三司条例司检详文字，参与议定新法；而苏轼任判官告院，未能进

入更重要的机构。根据史料记载，宋神宗曾经多次想重用苏轼，均因王安石强烈反对而搁置。苏辙在《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写道：“王介甫用事，多所建立，公与介甫议论素异，既还朝，置之官告院。”王安石“素恶议论异己”，这恐怕就是其屡次排斥苏轼的原因。

是年八月，苏辙因多次上疏反对青苗法的“强制摊派”倾向，与王安石政见不同，被贬出外，任河南府留守推官，从此倒向反对变法的阵营。苏轼也很快加入反对“新法”的政治浪潮中，他向朝廷呈上《议学校贡举状》，直言不讳批评策试制度改革。之后，他抱定“天下安危系于一言”的觉悟，耗时数月写就千古名篇《上神宗皇帝书》，对青苗法、均输法、免役法等变法内容予以批驳，并强调“夫制置三司条例司，求利之名也；六七少年与使者四十馀辈，求利之器也……复人心而安国本，则莫若罢制置三司条例司”。在《再上皇帝书》中，苏轼更是直接对王安石展开激烈的人身攻击，直斥其为“小人”“苟容之徒”。

需要厘清的是，苏轼站出来条分缕析地驳斥“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的观点，与其当初极力主张变法的观点背道而驰。他在《进策》二十五篇之《策略一》中写道：“方今之势，苟不能涤荡振刷，而卓然有所立，未见其可也。”《策略五》中又强调：“方今治平之日久矣，臣愚以为宜日新盛德，以鼓动天下久安怠惰之气。”由此可见，苏轼认为必须要进行彻底的变革和创新，才能使国家走向兴盛。

苏轼前后主张不一，甚至“故为异论”，这毫无疑问也令王安石更为生厌。熙宁四年(1071年)，苏轼被外放为杭州通判，自此开启了他“辗转多地、仕途坎坷”的历程，8年间先后转任密州、徐州、湖州知州，直至“乌台诗案”爆发被贬黄州，人生境遇迎来剧变。

苏轼在地方官任上亲见民生百态，对新法施行有了更切身的体察与认知。他曾在寄给滕元发的书信中表达了自己早年“守偏见”“言差谬”的自省，以及对王安石变法并非全无理之处的认同。元祐更化时期(1086年—1093年)，以司马光为首的旧党全面推翻王安石变法，苏轼曾明确提出过反对意见，力主甄别新法利弊、保留其合理部分。这些都体现了苏轼此时超越党争纷扰、坚守济世初心的风范。

熙宁七年(1074年)六月，王安石因变法推行中遭遇重重阻力，加之天灾引发的舆论压力，首次辞去宰相之职。次年二月再次奉诏入京，重登宰相之位。至熙宁九年(1076年)，在其子王雱病逝等多重打击下，王安石心力交瘁，最终再次辞去宰相之职，彻底退出北宋政坛，于江宁半山园隐居，以著述、治学终其余生。苏轼因“乌台诗案”命悬一线时，已罢相3年的王安石提笔上书宋神宗，为身陷囹圄的苏轼撑起一把保护伞，也为历史留下颇具温度的一笔。

元祐元年四月初六(1086年5月21日)，王安石病逝，享年66岁。中书舍人苏轼受命撰写《王安石赠太傅制》，文中写道：“将有非常之大事，必生稀世之异人。使其名高一世，学贯千载。智足以达其道，辩足以行其言。瑰玮之文，足以藻饰万物；卓绝之行，足以风动四方。用能于期岁之间，靡然变天下之俗……属熙宁之有为，冠群贤而首用。信任之笃，古今所无。”不难看出，他对王安石的文学造诣与节义品行予以高度褒扬，对其主导的熙宁变法则一笔带过。须知此制文是奉朝廷旨意所作，必须严格恪守官方立场，不能掺杂过多个人见解。而从苏轼后续所撰奏章中亦能发现，他对王安石的整体看法并未发生改变，不仅仍沿用其父苏洵《辨奸论》中的论调，甚至在批判态度上较前者更为尖锐。

涝池·古塔·古树

□陆敏丽

我出生在江南水乡，却与黄土高原有了交集。对于我这位支教老师来说，古塔古树并不鲜见，而涝池我第一次听说，也头一回见到。

这次来阎楼村，郝校长对我说：“涝池是黄土高原地区应对水资源短缺的核心设施，兼具防洪、生产、生活及固沟保塬的生态保护功能，主要用于蓄水排涝、灌溉牲畜及生活用水等。”

来到东阎楼村的村口，第一眼见到的是与西阎楼塔呼应的东阎楼塔，塔被城墙般凹凸有致的低矮围墙环绕，涝池就在塔旁。这个涝池不大，池内存有少量浑浊的泥水，水旁的杂草倒是长得葱郁，可见在先前的干旱日子里，这池子必定是干涸的。因今天下雨，池子旁的排水口中，持续有水流注入。涝池旁，有两棵古树，一棵古槐树树龄

已有340余年；另一棵毛白杨，距今也有100多年。古树守护着涝池，涝池辉映着古树，形成一个具有象征意义的村落标志。

此时的池边台阶上，来了一对夫妻，他们趁着雨停时刻，一会儿端来了白色大漏筐。蓝色桶内装有许多颗粒状的东西，妇人将这些颗粒倒入筐内，在水中淘洗后再倒入白色桶内。郝校长说：“这是苦杏仁，具有药用价值，常用于中药配方，治疗咳嗽、哮喘或便秘等。”出售苦杏仁也是村民赚取收入的一种方式。

我见到的第二个涝池名为“柴寸涝池”，附近同样有个古塔，名为“文昌阁”。塔呈四方形，下面两层用石块堆砌而成，第三层的塔身用砖块建造，靠近二层处设计了一个精致的拱门，门上嵌有醒目的“文昌

阁”三字石刻。文字周围以“回”形花纹点缀，高度与第二层接近。整座塔看起来小巧而俊秀，但如宝剑般苍劲有力地直指云天。我想，这塔与池并立于村口，一刚一柔，如文武二神在默默守护。塔影，如笔蘸墨，书写天道酬勤；池水，似砚承露，滋养村中百姓。

柴寸涝池的规模比第一个大得多，今年刚刚维修完毕。崭新的砖红色围栏，让我联想到西藏巴松措的步道，颇有异曲同工之妙。那满池的水啊，都快溢出池岸了，可见它的蓄水功能与导流功能远优于前一个涝池。

这个涝池旁，同样有两棵树干粗硕、树冠张杨的古树。我好奇涝池旁树的品种是否有啥讲究，走近细看，却不是槐树搭白杨，而是两棵古槐树，中间还有一棵，年轻

得多。最里面那棵古槐年代更为久远，已有1100多岁了。它的树皮皴裂如龙鳞，相传明代举子曾在此树下温书，树荫庇佑过赴京赶考学子。如今，它依然以“槐荫天下”的古老誓言。我不禁与这位千岁老者深情相拥，掌心传来的温度，仿佛它的低声絮语：“吾根所扎处，即是故乡。”我默默许下心愿：愿这里的百姓，如古槐般历经风雨仍枝繁叶茂；愿涝池的水光，永远映照出炊烟袅袅的安宁。

雨后的涝池，倒映着古槐的虬枝，仿佛千年时光在此沉淀。那些被村民淘洗的苦杏仁，终将化作治愈远方的药香。而涝池，始终将它的浑浊或清澈，记录着黄土高原上的早涝更迭、村民的勤勉与古树的沉默，以及高原人“向天借水，与地共生”的坚韧。

痕迹